

马政发〔2020〕42号

马尚镇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风险评估工作小组的通知

各委办: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市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精神要求,进一步提高镇政府内部管理水平,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,经研究成立张店区马尚镇人民政府风险评估工作小组。

一、风险评估目的

风险评估是单位及时识别、系统分析经济活动中与实现管理目标相关的风险,合理确定风险应对策略的过程,是风险管理的基础与核心。通过风险评估,选用具备可兼容性的风险分析技术,对风险管理信息进行辨识、计量、评估、分析,采用适当的风险

控制技术方法，为应对风险提供相应控制策略依据。

二、成立风险评估小组

组 长：	左登峰	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副组长：	耿延波	镇人大主席
	张山山	镇党委副书记
	刘明华	镇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监察室主任
成 员：	谷 瑶	镇政协工作室主任
	王 辉	镇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	李 锋	镇副镇长
	曹 猛	镇副镇长
	李 涛	镇建设环保办公室副主任
	李 晓	镇党政办公室副主任
	张 伟	镇财政所所长
	万慧敏	镇财政所副所长
	赵梦荻	镇财政所副所长
	刘 芳	镇财政所出纳

三、工作机制

(一)内部经济活动的风险评估至少每年进行一次，在全面、系统、准确分析单位各经济业务活动风险的基础上，绘制各业务事项的流程图，确定经济活动的风险点，剖析风险存在的原因，以及导致风险发生的可能性，以确保新的风险得到及时有效的控制。

（二）后期定期进行风险评估，主要侧重于经济活动的变化部分，当外部环境、经济活动或管理要求发生重大变化时，则应当及时对经济活动风险进行重新评估；对预算、收支等高风险经济活动业务，开展不定期评估，建立风险预警系统，有效地防范和管控风险。

（三）评估工作完成后，风险评估工作小组应当做好汇总、整理和分析工作，必须形成书面报告，及时提交党委会议审议，作为完善内部控制的依据。

马尚镇人民政府

2020年5月9日